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2015-05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4日起停牌(详见公司刊登于2015年5月4日、5月9日、5月16日、5月23日、5月30日、6月6日、6月13日、6月23日、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14]7号)的相关规定，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向经上海证监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2日起继续停牌。7月10日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2日起至2015年8月20日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将最晚于2015年8月21日复牌。若公司在2015年8月20日前披露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相关部门已全面加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作，相关事项的筹划进展情况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拟参与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拟用于收购江西九江长途汽车运输集团有

限公司资产项目，公司和相关方正积极推进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等工作，从而尽快确定资产收购方案。

三、公司本次拟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目前正在对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进行完善。

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拟定为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正在积极寻找投资者，争取尽快与战略投资者达成认购相关协议。

五、经测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初步确定为17.01元/股，不低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

六、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主管部分汇报，沟通本次发行方案，并将根据主管部分意见对方案进行完善。公司目前尚不具备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条件。

七、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分阶段披露原则，每5个交易日公告一次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进展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5-02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保监会核准 及监事退任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许恒平先生和徐海峰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刘家德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Drake Pike(白杰克)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及选举缪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执行监事代表。本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詹忠先生和王翠菲女士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的批复，中国保监会已于2015年7月11日核准许恒平先生、徐海峰先生、刘家德先生和白杰克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并已于2015年7月11日核准缪平先生、詹忠先生和王翠菲女士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上述董事及监

事的任职自2015年7月11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及监事的简历请参见本公司2015年4月10日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以及于2015年5月29日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告》。

夏智华女士、杨翠莲女士和李学军先生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届满，在潘利先生、詹忠先生和王翠菲女士的监事任职资格于2015年7月11日获中国保监会核准后，夏智华女士、杨翠莲女士和李学军先生确认于同日退任本公司监事。夏智华女士、杨翠莲女士和李学军先生确认其与监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有关其退任的任何事宜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本公司对夏智华女士、杨翠莲女士和李学军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58 证券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0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15年7月17日

(二)股东大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88号金钼股份综合楼A座9楼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00股股东数(人):37
2.00股股东所持股份总数(股):2,383,70,381
3.00股股东所持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73.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晓东先生主持，董秘张晓东先生、监事焦晓东先生、赵志国先生、沈世康先生，独立董事杨瑛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董事田照耀先生、赵志国先生、沈世康先生、独立董事杨瑛女士因工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会主席申占鑫先生、监事张晓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秦国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议案审议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所载2015年半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205,497.14	671,406.85	228.49
营业利润	1,378,834.19	373,579.09	269.09
利润总额	1,398,264.44	385,971.76	26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468.25	287,751.78	254.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3	24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4	4.55	增加49.49个百分点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2,915,439.57	35,262,214.07	7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249,414.43	6,836,443.11	49.92
股本	1,150,178.00	958,472.12	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91	7.13	24.96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股票代码:600155 股票简称:宝硕股份

编号:临2015-046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股票于2015年3月10日起连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3月2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23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1个月，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公司于2015年4月1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2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初步确定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2015年6月11日，公司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的股东贵州省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11家交易对方签订了《重组意向协议》，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华创证券42.45%股权，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上述股东持有的华创证券股权的方式与华创证券进行战略整合。目前，公司正与华创证券的股东就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持续

论证、沟通，所有有意向的股东尚需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后方可与公司签署重组正式协议，因此，尚无法确定交易对方的具体范围。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有关各方积极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事宜，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拟聘请的中介机构已陆续进场，对拟收购资产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对象及资产范围较广，程序较为复杂，上述工作仍在进行。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重组方案、交易对方尚处于商讨、论证阶段。

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议案，及时公告并按规定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司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5-04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所载2015年半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205,497.14	671,406.85	228.49
营业利润	1,378,834.19	373,579.09	269.09
利润总额	1,398,264.44	385,971.76	26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468.25	287,751.78	254.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3	24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4	4.55	增加49.49个百分点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2,915,439.57	35,262,214.07	7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249,414.43	6,836,443.11	49.92
股本	1,150,178.00	958,472.12	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91	7.13	24.9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15-046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17日，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陆跃邦先生以及公司总裁助理红伟先生分别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现将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情况

公司职工监事陆跃邦先生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3,000股，交易均价为10.70元/股；总裁助理红伟先生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3,000股，交易均价为10.70元/股。

二、增持目的及资金来源

上述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增持股份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且承诺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单位:万股)
1	沈立波	董事、监事长	15.00
2	陈华国	董事	10.800
3	许洪明	董事	